

2024年  
广州市海珠区农业农村局（本级）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广州市海珠区农业农村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广州市海珠区农业农村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我局是全区主管农业农村的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贯彻执行农业农村有关法律法规、政府规章，负责农业综合执法指导和监督工作。参与农业农村经济与发展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政策建议。

（二）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会同相关部门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和农耕文化建设工作落实。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党建工作。指导监督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统筹全区对口帮扶工作，组织落实国家、省、市下达相关对口帮扶工作方针、政策及任务。

（四）牵头负责农村综合改革有关工作。指导农村土地承包、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有序流转和承包纠纷仲裁管理。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五）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和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六）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蔬菜、花卉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农田整治项目、农田水利建设项目管理工作。

（七）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发布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八）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

（九）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贯彻执行有关农业生产资料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十）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负责全区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组织疫情扑灭工作。

（十一）负责编制农业资金计划并组织实施，监督资金的使用。

（十二）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

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研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

（十三）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等工作。

（十四）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职能转变。

1. 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协调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坚持和加强党对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工作的全面领导，提高党的农村基层组织建设质量，为新时代乡村全面振兴提供坚强政治和组织保证。

2.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及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

3.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加强对行业内交叉重复以及性质相同、用途相近的农业投资项目的统筹整合，最大限度缩小项目审批范围，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切实提升支农政策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

（十六）与区市场监管局有关职责分工。

1. 区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区市场监管局监督

管理。

2. 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和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

3. 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和职责范围内的农药、肥料等其他农业投入品质量及使用的监督管理。

4. 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单位设有科室5个，分别是办公室、农村科、农业科（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科、审批管理科）、协作支援科（畜禽屠宰监督管理科）、执法大队。

##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8,823.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08
		十二、农林水支出	18,405.5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74.4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8,823.09	本年支出合计	18,823.09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8,823.09	支出总计	18,823.09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8,823.09	18,781.01	42.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9	1.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9	1.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9	1.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08	0.00	42.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08	0.00	42.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42.08	0.00	42.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8,405.50	18,405.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246.50	1,246.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973.50	973.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53.00	5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06.00	20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7,159.00	17,15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7,159.00	17,15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4.42	374.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4.42	374.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67	90.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83.75	283.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8,823.09	1,349.01	17,474.0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9	1.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9	1.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9	1.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08	0.00	42.08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08	0.00	42.08	0.00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42.08	0.00	42.08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8,405.50	973.50	17,432.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246.50	973.50	273.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973.50	97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53.00	0.00	53.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14.00	0.00	14.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06.00	0.00	206.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7,159.00	0.00	17,159.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7,159.00	0.00	17,159.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4.42	374.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4.42	374.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67	90.6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83.75	283.7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8,781.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2.08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08
		十二、农林水支出	18,405.5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74.4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8,823.09	本年支出合计	18,823.09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8,823.09	支出总计	18,823.09

注：无。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8,781.01	1,349.01	17,432.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09	1.09	0.00
[21007]计划生育事务	1.09	1.09	0.00
[2100799]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9	1.09	0.00
[213]农林水支出	18,405.50	973.50	17,432.00
[21301]农业农村	1,246.50	973.50	273.00
[2130101]行政运行	973.50	973.50	0.00
[2130109]农产品质量安全	53.00	0.00	53.00
[2130121]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14.00	0.00	14.00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06.00	0.00	206.00
[213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7,159.00	0.00	17,159.00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7,159.00	0.00	17,159.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374.42	374.42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374.42	374.42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90.67	90.67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283.75	283.75	0.00

注：无。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349.01
[301]工资福利支出	1,134.76
[30101]基本工资	132.58
[30102]津贴补贴	461.69
[30103]奖金	154.03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7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42.85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2
[30113]住房公积金	90.67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4.8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91.55
[30201]办公费	0.30
[30204]手续费	0.05
[30205]水费	0.30
[30206]电费	7.30
[30207]邮电费	10.05
[30228]工会经费	13.70
[30229]福利费	27.63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5.22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70
[30302]退休费	120.57
[30309]奖励金	2.13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7,432.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977.70
[30201]办公费	4.00
[30202]印刷费	4.35
[30211]差旅费	83.60
[30213]维修（护）费	8.00
[30214]租赁费	3.00
[30216]培训费	8.00
[30217]公务接待费	1.90
[30218]专用材料费	0.20
[30227]委托业务费	201.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63.6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50
[30309]奖励金	4.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50
[310]资本性支出	5.8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80
[399]其他支出	16,419.00
[39999]其他支出	16,419.00

注：无。

##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96.44	196.44	0.00	0.00
“三公”经费	8.70	8.7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80	6.8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0	6.8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90	1.90	0.00	0.00

注：无。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2.08	0.00	42.0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08	0.00	42.0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08	0.00	42.08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42.08	0.00	42.08

注：无。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349.01	1,349.01	1,349.01	0.00	0.00	0.00
广州市海珠区农业农村局	1,349.01	1,349.01	1,349.01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134.76	1,134.76	1,134.76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55	91.55	91.55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71	122.71	122.71	0.00	0.00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7,474.08	17,474.08	17,432.00	42.08	0.00	0.00	0.00	
广州市海珠区农业农村局	17,474.08	17,474.08	17,432.00	42.08	0.00	0.00	0.00	
渔业管理和渔村改革工作经费	22.40	22.40	22.40	0.00	0.00	0.00	0.00	指导新洲渔业社做好安全生产工作，落实平安广州建设“渔船安全监管工作”，防止发生渔船险情等渔船安全生产重大问题。
农产品质量安全及科技推广	53.00	53.00	53.00	0.00	0.00	0.00	0.00	对辖区内农产品开展监管工作，有针对性地开展专项行动，保障我辖区内农产品质量安全。加强宣传农药安全知识，发放给辖区农药经营单位和街道种植户，落实农产品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服务工作，建立健全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服务队伍，提升基层监管能力。
农业管理综合工作经费	147.70	147.70	147.70	0.00	0.00	0.00	0.00	紧紧围绕党员教育工作，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提高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水平；加强对外沟通协调，做好人事、后勤等各项综合保障工作，发挥“上传下达”桥梁作用。
广州市休（禁）渔财政补助（区级）	14.00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对区内符合条件的渔民发放休（禁）渔补助，在休禁渔期间无发生渔船违反休渔管理规定和违规出海作业的情况。推动渔业捕捞可持续发展，通过发放休渔补贴，缓解渔民因执行休（禁）渔制度造成的生活困难问题。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费	24.40	24.40	24.4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障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干部培训、管理及考核奖励的实施，保障农村工作调研活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和制度建设，为民主义事、村务公开、成员股权管理等平台建设开发提供支持。根据省、市农经统计要求，组织完成年度农业、集体经济的统计工作。完成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换届选举培训。做好海珠区农业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工作。
离岗基层老兽医补助费	11.50	11.50	11.50	0.00	0.00	0.00	0.00	按照方案要求，抓好组织实施，确保补助政策落实到位，对符合条件的离岗基层老兽医给予生活困难补助，通过发放离岗基层老兽医补助，缓解离岗基层老兽医的生活困难问题，落实纾困惠民相关政策。
协作帮扶综合经费	17,159.00	17,159.00	17,159.00	0.00	0.00	0.00	0.00	助推对口帮扶地区脱贫攻坚成果进一步项目固拓展，镇村同建同治同美取得显著成效；助力东西部协作地区劳务协作成效取得新进展、产业协作取得新提高、消费协作水平取得新提升、乡村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干部人才交流更广泛、社会帮扶扎实有效、易地搬迁得到接续扶持，助力协作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取得实质性进展。
广州市休（禁）渔补助资金（海珠区）	14.08	14.08	0.00	14.08	0.00	0.00	0.00	对区内符合条件的渔民发放休（禁）渔补助，在休禁渔期间无发生渔船违反休渔管理规定和违规出海作业的情况。推动渔业捕捞可持续发展，通过发放休渔补贴，缓解渔民因执行休（禁）渔制度造成的生活困难问题。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财政补助项目（海珠区）	23.00	23.00	0.00	23.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项目，加强对农产品质量安全的风险监测，有效排除辖区蔬菜、水果、畜禽产品、水产品质量安全隐患，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动物防疫和屠宰养殖环节病害猪无害化处理财政补贴资金（海珠区）	5.00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做好动物疫病的免疫工作，提高防疫质量与防疫密度；做好动物疫病日常监测，防止全区重大动物疫情发生。

注：无。

##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8,823.09万元，比上年增加4,848.69万元，增长34.7%，主要原因是按照市文件要求，增加对口帮扶协作资金；支出预算18,823.09万元，比上年增加4,848.69万元，增长34.7%，主要原因是按照市文件要求，增加对口帮扶协作资金。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8.7万元，比上年增加0.3万元，增长3.57%，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稍有增长。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8万元，比上年减少0.4万元。）比上年减少0.4万元，下降5.56%，主要原因是落实省、市、区关于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厉行节约的意见，压缩、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1.9万元，比上年增加0.7万元，增长58.33%，主要原因是对口帮扶地区数量增加，2023年对口帮扶十县（市）均到访我区，公务接待次数递增。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96.44万元,比上年减少13.8万元,下降6.5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办公费、维修(护)费等机关运行经费。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72.2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4.9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8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59.3万元等。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6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18.9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5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5.8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桌椅等。

####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农产品质量安全及科技推广	53	对辖区内农产品开展监管工作,有针对性地开展专项行动,保障辖区内农产品质量安全。加强宣传农药安全知识,发放给辖区农药经营单位和街道种植户,落实农产品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服务工作,建立健全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服务队伍,提升基层监管能力。

注:无。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